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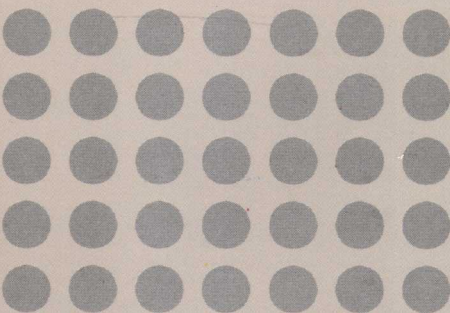
BANK ACCOUNTING BANK ACCOUNTING BANK ACCOUNTING BANK ACCOUNTING

普通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规划教材

主编 马雪峰 王 霞

银行会计

BANK ACCOUNTING



兰州大学出版社

主编 马雪峰 王 霞

银行会计

BANK ACCOUNTING



兰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银行会计/马雪峰,王霞主编. —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2009.3
ISBN 978-7-311-03182-4

I. 银... II. ①马... ②王... III. 银行会计—高等学校—教材 IV. F83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24102 号

责任编辑 高燕平 陈红升
封面设计 张友乾

书 名	银行会计
作 者	马雪峰 王 霞 主编
出版发行	兰州大学出版社 (地址:兰州市天水南路 222 号 730000)
电 话	0931-8912613(总编办公室) 0931-8617156(营销中心) 0931-8914298(读者服务部)
网 址	http://www.onbook.com.cn
电子信箱	press@onbook.com.cn
印 刷	兰州人民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0.25
版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11-03182-4
定 价	34.80 元

(图书若有破损、缺页、掉页可随时与本社联系)

前 言

银行是现代经济的核心。在经济体系中,银行通过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办理支付结算等基本业务发挥信用中介和支付中介的职能作用。银行的业务处理与会计核算具有同步性,银行会计部门处于银行业务活动的第一线,全面反映银行业务经营活动的过程和结果。银行运用会计这一工具直接办理和实现业务经营,进行资金融通,调节资金流向,优化社会资源配置,为社会经济发展服务。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进一步完善和各项改革的深化,会计领域也发生了深刻变革,新的《企业会计准则》的出台使银行会计核算发生了重大变化。这既是对银行会计核算工作的新挑战,也是对高校金融人才培养中银行会计课程教学的新挑战。为了及时反映我国金融改革和会计改革的最新成果,更好地体现银行会计与国际惯例接轨的实际情况,满足金融教学与实际部门的需要,我们编写了这本《银行会计》教材。

本书的编写以最新的《企业会计准则》为依据,紧密结合金融改革及银行业务的发展变化,遵循教育教学规律,注重吸收成熟教材的精华,同时融入了我们在教学工作及银行实践过程中的心得。在内容体系上强化基础、突出运用、循序渐进、简洁实用。

本书由马雪峰、王霞担任主编,负责全书编写大纲的拟订和书稿的修改、补充、总纂、定稿。秦岭担任副主编,协助主编工作。马宁、蒋蔚参编。其中,第二章、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由马雪峰编写;第六章、第七章、第十章、第十四章、第十五章由王霞编写;第十一章、第十二章由秦岭编写;第一章、第九章由马宁编写;第八章、第十三章由蒋蔚编写。

在本书的编写和出版过程中,中国建设银行甘肃省分行会计部汪泽老师、兰州大学出版社陈红升编辑、高燕平编辑给予了悉心帮助和热情支持,在此对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本书的编写得到了相关部门及领导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谢意。

由于作者理论水平和深入实践有限,编写意图可能未能全部实现。同时,由于银行业务不断拓展、金融工具不断创新以及会计制度日趋完善,书中内容难免出现疏漏和不足,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8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001)
本章要点	(001)
第一节 银行会计概述	(001)
第二节 银行会计要素及核算原则	(002)
第三节 银行会计的工作组织	(008)
复习思考题	(011)
第二章 基本核算方法	(012)
本章要点	(012)
第一节 会计科目	(012)
第二节 记账方法	(016)
第三节 会计凭证	(020)
第四节 账务组织	(029)
复习思考题	(041)
第三章 存款业务的核算	(042)
本章要点	(042)
第一节 存款业务概述	(042)
第二节 单位存款业务的核算	(049)
第三节 储蓄存款业务的核算	(059)
复习思考题	(067)
第四章 贷款业务的核算	(070)
本章要点	(070)
第一节 贷款业务概述	(070)

第二节 信用贷款的核算	(075)
第三节 担保贷款的核算	(078)
第四节 票据贴现的核算	(081)
第五节 贷款利息的核算	(085)
第六节 贷款减值准备的核算	(088)
复习思考题	(090)
第五章 支付结算业务的核算	(091)
本章要点	(091)
第一节 支付结算业务概述	(091)
第二节 票据结算业务的核算	(093)
第三节 结算方式业务的核算	(111)
第四节 银行卡业务的核算	(121)
复习思考题	(125)
第六章 投资业务的核算	(127)
本章要点	(127)
第一节 投资的概念和分类	(127)
第二节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8)
第三节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0)
第四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3)
第五节 长期股权投资	(135)
复习思考题	(138)
第七章 外汇业务的核算	(140)
本章要点	(140)
第一节 外汇业务核算概述	(140)
第二节 外汇买卖的核算	(142)
第三节 外汇存款业务的核算	(146)
第四节 外汇贷款业务的核算	(149)
第五节 国际贸易结算业务的核算	(156)
复习思考题	(162)
第八章 现金出纳与货币发行业务的核算	(165)
本章要点	(165)
第一节 现金出纳业务的核算	(165)
第二节 有价单证及重要空白凭证的管理与核算	(169)
第三节 货币发行业务的核算	(171)
第四节 发行基金保管和调拨的核算	(174)
第五节 货币发行与回笼的核算	(176)
第六节 损伤票币销毁的核算	(180)

复习思考题	(181)
第九章 联行往来与资金汇划清算的核算	(182)
本章要点	(182)
第一节 联行往来与资金汇划清算概述	(182)
第二节 全国联行往来核算原理	(185)
第三节 资金汇划与清算的核算	(189)
复习思考题	(195)
第十章 金融机构往来的核算	(196)
本章要点	(196)
第一节 金融机构往来概述	(196)
第二节 现代化支付系统	(197)
第三节 商业银行与中央银行往来的核算	(203)
第四节 商业银行往来的核算	(213)
第五节 同城票据交换的核算	(221)
第六节 全国支票影像交换系统	(224)
复习思考题	(227)
第十一章 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的核算	(229)
本章要点	(229)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核算	(229)
第二节 无形资产与其他资产的核算	(238)
第三节 资产减值准备的核算	(243)
复习思考题	(245)
第十二章 财务损益的核算	(246)
本章要点	(246)
第一节 收入的核算	(246)
第二节 成本和费用的核算	(252)
第三节 利润的核算	(256)
复习思考题	(259)
第十三章 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260)
本章要点	(260)
第一节 实收资本的核算	(260)
第二节 资本公积的核算	(263)
第三节 盈余公积的核算	(266)
第四节 未分配利润的核算	(268)
复习思考题	(270)
第十四章 年度决算	(271)
本章要点	(271)

第一节 年度决算概述	(271)
第二节 年度决算的准备工作	(273)
第三节 年度决算日的工作	(275)
第四节 会计调整	(277)
复习思考题	(281)
第十五章 财务会计报告与分析	(282)
本章要点	(282)
第一节 银行财务会计报告概述	(282)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284)
第三节 利润表	(288)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291)
第五节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96)
第六节 会计报表附注与财务情况说明书	(299)
第七节 财务报表分析	(309)
复习思考题	(314)
参考文献	(315)

第一章 总 论

【本章要点】

1. 银行会计的概念与特点;
2. 银行会计要素及核算原则;
3. 银行会计的工作组织。

会计是适应社会生产过程中人们对经济管理的客观需要而产生的,它是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并随着社会的发展、科技的进步不断发展和完善。

银行会计是会计学科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门经济应用科学,它运用会计学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方法,以银行这一特定部门作为研究对象,系统地阐述银行这一经济主体的会计核算原则、方法、程序以及工作组织,为银行会计操作奠定基础。

第一节 银行会计概述

银行是现代经济的核心。在经济体系中,银行通过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办理支付结算等基本业务发挥信用中介和支付中介的职能作用。银行运行的过程处处离不开会计,会计核算与银行业务处理相伴而生,银行运用会计这一工具直接办理和实现业务经营,进行资金融通,调节资金流向,优化社会资源配置,为社会经济发展服务。

一、银行会计的概念

银行会计是会计学科的一个重要分支,是将会计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方法应用于银行的一门经济应用科学。它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采用独特的专门方法,对银行的经营活动过程进行连续、全面、系统的核算和监督,为银行的经营管理者及有关方面提供一系列信息的专业会计。

银行会计是对银行各项业务活动中的资金运动进行连续、系统、全面、综合地反映和监督、管理、分析、检查的能动过程。因此,银行会计就成为银行经营管理的重要信息系统,是银行各项业务活动的基础环节,是银行经营管理工作的的重要组成部分。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和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我国已经初步形成了以中国人民银行(中央银行)为核心,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银监会)为监督机构,以商业银行为主体,多种产权形式的银行机构同时并存的银行体系。

基于此,本书主要介绍中央银行及商业银行主要业务会计核算的基本原理和方法。

二、银行会计的特点

银行会计在很多方面有着其自身的特点,这些特点也反映了银行经营的特点和要求。

(一)会计核算内容的广泛性

银行会计具有很强的社会性。国民经济各部门的经济活动,都会通过银行会计得到反映,因而银行会计不仅能反映银行的业务活动和财务活动状况,而且体现了整个社会资金的流向和国民经济各部门间的经济联系。

(二)会计核算过程和业务处理的同步性

银行会计部门处在银行业务的第一线,其业务的实现是通过会计核算最终完成的。银行会计核算过程就是直接办理和完成银行业务以及实现银行业务的过程。因此,银行的业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具有同步性。

(三)会计数据资料提供的准确性、及时性

银行会计资料不仅能够反映银行的业务和经营状况,而且通过银行业务状况,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国民经济发展状况及在资金需求和供应方面的情况。因此,银行会计资料的及时、准确提供,就成为有关部门分析、预测、决策经济和金融发展状况及前景的重要信息。

(四)会计方法的多样性

由于银行会计除了要按照一般会计要求进行核算外,还要对受理的业务进行处理和反映,因此,在核算方法中,除了基本核算方法之外,还包括各项业务处理方法。而不同的业务由于其内容、特点与管理要求各不相同,所以,具体的处理方法也不一样,涉及的凭证甚至账簿也因业务不同而有所差异。

(五)内部监督机制和制度的严密性

由于货币资金具有极强的流动性,这就决定了银行在管理上必须有严密的监督机制和制度。如会计账务处理就有严格的控制制度,包括账、钱分管;账、表、凭证换人复核;账折见面、当日记账、当日结账;现金收入先收款后记账、现金付出先记账后付款、转账业务先记付后记收、代收他行票据先收妥再进账;总分核对、内外对账,做到账账、账款、账据、账实、账表、内外账务“六相符”。

第二节 银行会计要素及核算原则

一、银行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是企业设计和选择会计方法的重要依据,在西方会计中被称为会计假设。确定明确的会计核算基本前提,是进行企业会计核算时必须依据的先决条件。依据2006年12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精神,银行会计的基本前提条件包括: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货币计量、权责发生制。

(一)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是指会计工作为之服务的特定单位或者组织,它规定着会计工作的空间范围。会计主体这一基本假设为会计人员在日常的会计核算中对各项交易或事项做出正确判断,对会计处理方法和会计处理程序做出正确选择提供了依据。在会计主体前提下,银行会计核算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为对象,记录和反映银行自身的各项经营活动。具体把握以下三点:

1. 银行本身的经济活动

只有那些影响银行本身经济利益的各项交易或事项才能加以确认和计量,那些不影响银行本身经济利益的各项交易或事项则不能加以确认和计量。因此,银行在会计核算工作中,不仅要使银行本身的经济活动与其他特定会计主体的经济活动区分开来,而且要将银行本身的经济活动与银行所有者的经济活动区分开来。

2. 会计主体不同于法律主体

一般来说,法律主体必然是一个会计主体,而会计主体不一定是法律主体,它只要求有能力拥有资源,承担义务,会计主体可以根据管理需要人为地划分。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商业银行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但在实际工作中,为加强对分支机构的管理,各商业银行都采用了划小核算单位的做法,将其分支机构作为会计主体处理。

3. 正确把握会计处理立场

银行作为一个会计主体,应该站在本位立场反映和核算各会计要素的增减变化情况;同时,它又作为一个中介机构,应该站在同客户相反的角度为客户记账。如在发放贷款时,一方面导致贷款资产增加,另一方面导致债务(企业或单位存款)增加;发放贷款按期收息时,一方面形成一笔利息收入,同时增加一笔资产(应收利息或现金)或减少一笔负债(企业或单位存款)。

(二)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会计主体的经营活动在可以预见的将来将延续下去。《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一章第六条规定:“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以持续经营为前提。”《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第三条规定:“金融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以持续、正常的经营活动为前提。”根据这一假设前提,银行所拥有的资产将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被耗用、出售或转换,而它所承担的债务将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得到补偿。

正是在持续经营前提的基础之上,银行所采用的会计原则、会计方法和会计程序才得以保持稳定,并按正常的情况反映银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为决策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由此可见,持续经营假设是划分会计期间,确定银行成本费用和经营成果,处理债权债务等一系列问题的理论依据。

(三)会计分期

会计分期是指将一个企业持续经营的生产经营活动人为划分成连续、相等的期间,据以结算盈亏,以便于及时向各方面提供有关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信息。我国以日历年度作为企业的会计年度,即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在年度内再划分若干较短的期间,如季度、月份等。如《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一章第七条规定:“企业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报告。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第四条规定:“金融企业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均按公历起讫日期确定。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均称为会计中期。”

会计分期和持续经营假设前提奠定了营业收入确认、收入和费用配比、划分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等会计原则的理论基础。

(四)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会计主体在会计核算过程中采用货币作为计量单位,计量、记录和报告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在货币计量假设前提下,银行的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业务收支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为主的商业银行,可以选定其中一种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是编报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折算为人民币。在境外设立的中国银行机构向国内报送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折算为人民币。货币计量前提包括以下三个方面的内容:

1. 只有货币计量单位才能充当会计核算的主要计量单位

虽然会计核算可以采用多种计量。如实物计量单位、劳动时间单位、物理单位、货币计量单位等,但在会计核算中,只有货币计量单位能全面、连续、系统地反映银行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等,它是反映各种经济业务的统一标准。这样,会计日常核算和报表所表述的内容,只限于货币这一基本的会计计量单位,其他计量单位都是辅助性质的。

2. 币种的唯一性标准

在多种货币存在的条件下,或某些业务是外币结算时,就需要确定某一种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当编制分录和登记账簿时,就需要采用某种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单位登记入账。所谓记账本位币就是指会计核算中所采用的基本货币单位。记账本位币一经确定,银行的现金流量、盈利能力以及其资本保值程度,都将以这一货币作为计量尺度,从而出现汇兑损益概念。根据《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我国商业银行的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币值的稳定性标准

货币价值稳定的假定,是世界各国的惯例。即在市价经常变动的情况下,正常的会计程序和基本的账表体系中不考虑币值变动的因素。但如发生持续的恶性通货膨胀,货币购买力严重下跌,就需要采用特殊的会计准则来处理财务报告,如国际准则《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财务报表》就列举有具体的处理方法。

(五)权责发生制

权责发生制是指以权责的发生为基础来确定本期收入和费用。凡是当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或应当负担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凡是不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在当期收付,也不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一章第九条规定:“企业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按照权责发生制的基本前提,商业银行除现金流量表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外,在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均应采取应收应付制进行收入与成本费用的核算,以便准确地反映特定会计期间真实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综上所述,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的意义在于:限定了会计工作的空间范围,按每个会计主体进行核算;限定了会计工作的时间范围,对持续经营的经营活动进行分期核算;限定了会计工作的内容,只对可以用货币进行计量的业务进行核算;限定了收入、费用的记账基础。因此,会计核算基本前提奠定了银行会计的理论基础和实务结构。

二、银行会计要素

会计要素就是对会计对象的具体内容所作的分类。

银行会计的要素,是指银行会计反映和监督的内容,即经济活动。这是由银行在国民经

济中所处的地位及其活动的特点所决定的。银行是经营货币资金的机构,因此它的各项经济活动直接表现为资金运动。

(一) 资产

资产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并由银行拥有或控制的资源,该资源预期会给银行带来经济利益。

银行资产按其性质分为金融资产与非金融资产。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贵金属、银行存款、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拆放同业款项、各类贷款、股权性投资、债权性投资、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资产。非金融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抵债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其他非金融资产。

资产有多种形态,可以是有形的或无形的,也可以是货币性的或非货币性的。在会计报表中,资产按流动性划分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

(二) 负债

银行的负债是银行承担的由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银行的负债按其性质分为金融负债和非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存款、向中央银行借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应付款项等。非金融负债包括应交税金及附加、递延收益、预提费用、预计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等。

银行的负债按其流动性可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

(三) 所有者权益

银行的所有者权益,是指所有者在银行资产中享有的经济利益,其金额为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即净资产。

所有者权益包括资本和留存收益,资本是指股本(或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留存收益包括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

(四) 收入

银行的收入是指银行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收入分为营业收入和其他收入。其主要项目包括:利息收入、金融机构往来收入、手续费收入、汇兑收益、投资收益和其他营业收入等。

(五) 成本与费用

成本是银行为提供劳务和产品而发生的各种耗费。费用是指银行在日常活动发生的经济利益的流出。

银行的营业成本,是指在业务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与业务经营有关的支出,包括利息支出、金融企业往来支出、手续费支出等。银行的营业费用,是指在业务经营与管理中发生的不具有明确归属对象的各种支出,如固定资产折旧、业务宣传费、业务管理费、职工工资、差旅费、营业税金及附加等。

(六) 利润

银行的利润是指银行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包括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营业利润,是指营业收入减去营业成本和营业费用加上投资净收益后的净额。

利润总额,是指营业利润减去营业税金及附加,加上营业外收入,减去营业外支出后的金额。

净利润是指银行扣除资产损失后利润总额减去所得税后的金额。

三、银行会计核算的原则

企业会计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工作应遵循的规范,是判别会计工作优劣的准绳。银行会计是会计学的一个分支,其会计核算所要遵循的基本准则与一般企业会计是一致的。企业会计原则包括基本原则和具体原则两个层次。

企业会计基本原则是进行会计核算的一般要求和规定,是制定具体会计原则的依据。

具体原则是根据基本会计准则的一般要求和规定,针对具体经济业务所作的具体规范。它可分为三部分:一是各行业共同业务的具体准则;二是会计报表的具体准则;三是特殊行业特殊业务的具体准则。我国财政部与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属于具体会计原则。本节仅介绍基本原则的内容,具体原则将结合《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在后面各章分别介绍。

根据我国 2007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可归纳为:

(一)对会计信息质量的要求

1. 客观性原则

也称真实性原则。企业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如实反映符合确认和计量要求的各项会计要素及其他相关信息,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它要求一切会计记录和会计报告都必须以客观凭证为依据,不得估算、伪造和掩饰。客观性是会计信息质量的最主要特征。

2. 相关性原则

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的经济决策需要相关,有助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对企业过去、现在或者未来的情况做出评价或者预测。信息的价值在于其与决策相关,有助于决策。相关的会计信息,有助于会计信息使用者评价过去的决策,证实或修正某些预测,具有反馈价值功能;有助于会计信息使用者合理预计未来发展,具有预测价值功能。因此,在收集、加工、处理和提供会计信息过程中,必须充分考虑会计信息使用者的需求。

3. 明晰性原则

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清晰明了,便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理解和使用。会计信息要对使用者有用,首先应为使用者理解,这就要求会计核算和财务报告必须清晰明了。为此,银行在会计核算工作中必须做到:一是会计记录准确、清晰,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合法有据、账户对应关系清楚、文字摘要完整;二是报表项目钩稽关系清晰、项目完整、数字准确。

4. 可比性原则

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具有可比性。同一企业不同时期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一致的会计政策,不得随意变更。确需变更的,应当在附注中说明。不同

企业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确保会计信息口径一致、相互可比。

5. 实质重于形式原则

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者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应仅以交易或者事项的法律形式为依据。

6. 重要性原则

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反映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的所有重要交易或者事项。如对资产、负债、损益等有较大影响,进而影响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据以做出合理判断的重要会计事项,必须按照规定的会计方法和程序进行处理,并在财务会计报告中予以充分的披露;对于次要的会计事项,在不影响会计信息真实性和不至于误导会计信息使用者做出正确判断的前提下,可适当简化处理。

7. 谨慎性原则

企业对交易或者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保持应有的谨慎,不应高估资产或者收益、低估负债或者费用。这一方面可以保证商业银行经营建立在稳妥可靠的基础上,不至于因变幻莫测的市场风险而轻易发生财务危机,增强商业银行的应变能力;另一方面按照这一原则所提供的会计信息,不至于使会计信息使用者产生盲目乐观思想,而造成难以挽回的损失。

8. 及时性原则

企业对于已经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及时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得提前或者延后。会计信息的价值在于帮助信息使用者做出经济决策,具有时效性。为保证会计信息的及时性,务必做到三点:及时收集会计信息;及时对会计信息进行加工处理;及时传递会计信息。

(二)对会计要素确认与计量的要求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在将符合确认条件的会计要素登记入账并列报于会计报表及其附注时,应当按照规定的会计计量属性进行计量,确定其金额。

会计计量属性主要包括:

1. 历史成本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买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按照购买资产时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2. 重置成本

在重置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现在购买相同或者相似资产所需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负债按照现在偿付该项债务所需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3. 可变现净值

在可变现净值计量下,资产按照其正常对外销售所能收到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扣减该资产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量。

4. 现值

在现值计量下,资产按照预计从其持续使用和最终处置中所产生的未来净现金流入量的折现金额计量。负债按照预计期限内需要偿还的未来净现金流出量的折现金额计量。

5. 公允价值

在公允价值计量下,资产和负债按照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计量。

商业银行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应当采用历史成本,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应当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

第三节 银行会计的工作组织

银行会计的工作组织,就是在银行内部设置相应的会计机构,配备必要的会计人员,明确其职责权限,并建立各项会计制度,以便把会计工作科学地组织起来,使其有条不紊地进行运转。

一、银行会计机构

银行会计机构是由银行专业会计人员组成,负责组织领导和直接从事会计工作的职能部门,它是银行内部管理机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在银行内部设置健全的会计机构,对于加强会计工作的组织领导,保证会计工作顺利进行和整个银行工作任务的完成,充分发挥银行的职能作用,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银行会计机构的设置,一般应同银行的管理体制、任务要求和业务量大小相适应。在银行的总行、分行、中心支行、县支行以及办事处等各级行处中都设置相应的会计机构。

以国有商业银行为例,总行设会计司、分行设会计处、中心支行设会计科,支行设会计股。这四级会计机构又分为两种类型:一种是不直接对外办理业务的商业银行会计机构,如总行,分行和中心支行的会计部门,总行会计司,分行会计处,地(市)支行会计科等会计部门的主要职责是组织领导辖区内的会计工作。另一种是既负责管理全辖的会计工作,又直接办理对外业务的基层行处的会计部门,如县支行的会计股。

至于县支行以下的商业银行机构,一般是非独立核算单位,不设会计机构,只配备专职会计人员,负责办理会计业务。各级商业银行会计机构,都要在行长的统一领导下,严格遵守会计法和有关会计制度,认真履行职责,搞好业务工作。同时,要积极主动地同其他职能部门密切协作,相互配合与支持,共同完成商业银行的工作任务。在商业银行会计机构内部,要实行科学的劳动分工和协作,建立与健全经营责任制和其他有关制度,提高工作效率与工作质量。加强调查研究,总结与推广会计工作先进经验,交流会计工作信息,并做好对所辖行、处的会计指导与检查工作,不断提高商业银行会计工作水平。

二、银行会计制度

银行会计制度是组织和开展银行会计工作必须遵循的规范和准则。目前,我国的银行会计制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银行会计核算办法四个层次构成。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是银行会计核算法规制度体系的第一层次,是一切会计工作的根本大法,是我国会计法规、制度体系的基本法,是会计核算工作最高层次的规范。1985年1月经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后,以国家主席令发布,同年5月开始实施,并分别于1993年12月和1999年12月进行了第一次和第二次修订。

(二)《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是会计核算工作的基本规范,它就会会计核算的原则和会计处理方法及程序做出规定。

我国企业会计准则由国家财政部负责制定和解释,报国务院批准后颁布施行,分为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两个层次。《企业会计准则》于1992年11月颁布,1993年7月1日开始施行,2006年2月进行修订并完善。修订完善后的新准则包括了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准则,自2007年1月1日在上市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体系的建立与实施,对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规范企业运营、完善市场经济体制,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三)《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2001年11月,国家财政部根据《会计法》的规定,制定颁布了《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并于2002年1月1日起开始施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适用于在我国境内依法成立的各类金融企业,包括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期货公司等,主要规范金融企业会计经济业务的确认和计量问题。

(四)银行会计核算办法

各家银行总行可视自身经营业务的特点和需要,根据国家颁布的以上各项会计制度,制定系统内的会计制度和财务制度,报经人民银行总行批准后在本系统内使用。各银行分行对其总行的制度、办法可作必要的补充规定,并抄报同级人民银行。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管理制度的不断完善和金融管理制度的逐步健全,银行会计制度也会随之调整 and 变化;同时,会计制度是对会计工作实际经验的总结,新业务和新会计方法会不断出现,必须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对会计制度进行修订、补充,使之不断完善,以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

三、银行会计人员

银行的各级会计机构都是由一定的专业会计人员组成的。银行的会计工作任务,也是通过他们的劳动具体完成的。因此,配备一定数量和素质的专业人员,是做好银行会计工作的基础。为了使会计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有明确的方向和办事准则,国家制定了会计人员的职责、权限和法律责任。

(一)银行会计人员的职责

1. 认真组织、推动和保证会计工作及各项规章制度、办法的贯彻执行。
2. 按照规章制度,正确组织会计核算,认真记账、算账、报账,做到手续完备,内容真实合法,数字准确,账目清楚,反应及时。
3. 编制各项财务预算,考核和分析执行情况,查明筹资与投资的效果,查明成本、费用、